

静宁县科技馆改造提升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JNJY2025ZC-084

标段编号: JNJY2025ZC-084-002

合同备案号: 2025HTBA00124

采购人: 静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供货商: 甘肃利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甘肃玖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 5月 30日

采购人（甲方）：静宁县科学技术协会

供应商（乙方）：甘肃利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合同主要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号。

3.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成交价）：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LED 大屏预算						
培训室 LED						
LED 大屏屏体	京东方 P1.86	9.31	平方	0.723	6.73113	
框体	定制	9.31	平方	0.046	0.42826	
电源线	众邦	120	米	0.0016	0.192	
电源线	众邦	130	米	0.00072	0.0936	
网线	上扬	260	米	0.00042	0.1092	
大屏处理器	卡莱特	1	台	0.775	0.775	
中控平台	米兰	1	套	0.952	0.952	
智能电源管理模块	大渝	1	套	0.165	0.165	
接待大厅 LED						
LED 大屏屏体	京东方 P1.53	7.32	平方	1.289	9.43548	
框体	定制	7.32	平方	0.046	0.33672	
电源线	众邦	90	米	0.0016	0.144	
电源线	众邦	130	米	0.00072	0.0936	
网线	上扬	260	米	0.00042	0.1092	
大屏处理器	卡莱特	1	台	0.721	0.721	
中控平台	米兰	1	套	0.952	0.952	

智能电源管理模块	大渝	1	套	0.165	0.165	
管理电脑	联想	2	台	0.465	0.93	
二、有线/无线网系统布线						
网关（路由器）	锐捷	1	台	0.33	0.33	
光模块	华三	3	对	0.048	0.144	
核心交换	华为	1	台	0.48	0.48	
16 口 POE 交换	锐捷	4	台	0.195	0.78	
面板 AP	锐捷	21	台	0.069	1.449	
吸顶 AP	锐捷	9	台	0.089	0.801	
展室智能门屏	华茂视界	12	台	0.298	3.576	
网线	普天卓越	4655	米	0.00035	1.62925	
电源线	上杨	450	米	0.00036	0.162	
机柜	陇欣叶	1	套	0.2105	0.2105	
PVC 线管	国标 A	1260	米	0.0005	0.63	
水晶头	普联	1	盒	0.012	0.012	
三、音响设备布线系统						
1、展馆音响						
IP 网络服务器	酷声 KJSN	1	台	0.96	0.96	
IP 可视对讲广播系统软件 （电脑版）	酷声 KJSN	1	套	0.213	0.213	
IP 可视对讲广播系统软件 （手机版）	手机 APP	1	套	0.089	0.089	
网络天花喇叭	酷声 KJSN	30	台	0.187	5.61	
IP 网络监听音箱	酷声 KJSN	1	台	0.187	0.187	
IP 网络对讲寻呼话筒	酷声 KJSN	2	台	0.367	0.734	
IP 采集终端	酷声 KJSN	2	台	0.398	0.796	
POE 交换机	华三	3	台	0.1755	0.5265	
网线	上扬	2760	米	0.00042	1.1592	
电源线	众邦	1350	米	0.00032	0.432	

辅材	定制	1	批	0.15	0.15	
2、小会议室设备						
吸顶音箱	酷威	4	只	0.075	0.3	
专业功放	酷威	1	台	0.255	0.255	
调音台	酷威	1	台	0.142	0.142	
无线会议话筒	酷威	1	套	0.246	0.246	
真分集无线手持麦克风	酷威	1	套	0.1675	0.1675	
电源时序器	雅马哈	2	台	0.098	0.196	
机柜	图腾	1	套	0.106	0.106	
专业功放 1	惠威	1	台	0.383	0.383	
专业音箱 1	惠威	2	台	0.324	0.648	
专业功放 2	惠威	2	台	0.294	0.588	
专业音箱 2	飞利浦	4	只	0.224	0.896	
调音台	惠威	1	台	0.421	0.421	
音频处理器	惠威	1	台	0.5785	0.5785	
四、门禁系统						
7 寸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	海康	2	套	0.176	0.352	
5A 门禁电源	海康	2	台	0.016	0.032	
开门按钮	海康	2	套	0.0067	0.0134	
双门磁力锁	海康	2	套	0.072	0.144	
双门磁力锁支架	海康	2	套	0.015	0.03	
闭门器	海康	4	套	0.046	0.184	
电源线	上扬	105	米	0.00036	0.0378	
网线	普联卓越	180	米	0.00035	0.063	
指纹锁	海康	3	台	0.156	0.468	
五、安防及警报系统预算						
摄像头	海康	57	台	0.071	4.047	
摄像头	海康	6	台	0.071	0.426	
AI 摄像头	海康	1	台	0.186	0.186	

硬盘录像机	海康	1	台	0.965	0.965	
硬盘	希捷	6	块	0.172	1.032	
交换机	TELECOMSR	7	台	0.0895	0.6265	
网线	普天卓越	3860	米	0.00035	1.351	
水晶头	普天卓越	1	盒	0.012	0.012	
pvc 管	国产	100	根	0.0009	0.09	
机箱	图腾	4	个	0.042	0.168	
辅材	定制	1	批	0.06	0.06	

六、20 座 LED 球幕飞行影院及 VR

LED 屏	强力巨彩	33.08	平方	0.692	22.89136	
点对点视频处理器	诺瓦	1	套	0.792	0.792	
融合系统	飞行谷	1	套	0.15	0.15	
播放系统	飞行谷	1	套	0.09	0.09	
远程控制系统	飞行谷	1	套	0.085	0.085	
运动座舱机械系统	飞行谷	1	套	3.623	3.623	含 20 个座位
多自由度座舱控制系统	飞行谷	1	套	0.08	0.08	
多自由度座舱伺服运动系 统	飞行谷	1	套	0.08	0.08	
动力系统	飞行谷	1	套	0.08	0.08	
影视播放控制	飞行谷	1	套	0.18	0.18	
座椅运动控制	飞行谷	1	套	0.19	0.19	
特技同步控制	飞行谷	1	套	0.215	0.215	
总控制台	飞行谷	1	套	0.35	0.35	
应急停机系统	飞行谷	1	套	0.25	0.25	

影院同步播放软件	飞行谷	1	套	0.078	0.078	
座椅同步控制软件	飞行谷	1	套	0.086	0.086	
特效同步控制软件	飞行谷	1	套	0.09	0.09	
系统总控软件	飞行谷	1	套	0.15	0.15	
风机	飞行谷	2	台	0.32	0.64	
雾化喷水机	飞行谷	1	套	0.36	0.36	
泡泡机	飞行谷	1	台	0.68	0.68	
雪花机	飞行谷	1	台	0.415	0.415	
点播平板+中控系统	飞行谷	1	套	0.75	0.75	
影片	飞行谷	20	部	0.043	0.86	
VR 一体机	飞行谷	1	台	3.906	3.906	
合计金额：95.6797						
大写：玖拾伍万陆仟柒佰玖拾柒元整						

注：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安装费、人工费、检验费、包装费、运输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二、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60日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邀请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当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5.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当日内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

方应自收到甲方口头或书面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三、付款方式及中标金额：

1.成交总金额：**956797.00 元**（大写：玖拾伍万陆仟柒佰玖拾柒元整）

2.付款方式：设备运抵甲方指定目的地，且安装、调试合格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由甲方支付全部货款。

四、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方法：验收由静宁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成交供应商配合进行。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本合同协议书

（2）成交通知书

（3）合同文件

（4）磋商文件

（5）响应文件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必须认真履行，任意一方未能按合同约定要求适当履行义务的行为均视为违约。违约方需支付对方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2.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影响采购单位要求，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期延误，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迟延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应承担赔偿责任。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在三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加盖公章，并由甘肃玖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即为生效。

以下无正文

供方：甘肃利兴鸿业商贸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静宁县城关镇滨河路金果博览城D2幢1层商铺5室 电话：15249309382 邮编：743400	需方：（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李金鹏 2025年5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王为林 2025年5月30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平凉分行静宁县支行 账 号：62050169040100001496	开户行： 账 号：
代理机构：甘肃玖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邮编：743400 地址：平凉市静宁县余合大厦9楼915室 2025年5月30日	